

##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化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并于2021年3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等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荣继华先生、张翼先生、张晨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秦伟先生、刘连皂先生、蒋岩波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刘连皂先生、蒋岩波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刘连皂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秦伟先生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董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3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与2021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董事王海晴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按照

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换届后，梁海燕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亦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谢志鹏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亦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梁海燕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0,89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56%，梁海燕女士将继续履行有关承诺事项；谢志鹏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及董事会对其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4 日

## 附件：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简历

###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荣继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出生，硅酸盐工程专业本科学历，EMBA。1993年8月至1998年8月任佛山三水南丰陶瓷有限公司技术副厂长。2003年9月创办了佛山市高明色瑰颜料有限公司，2003年9月至2010年8月任佛山市高明色瑰颜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年1月至2009年5月任佛山市道氏色釉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自2007年9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荣继华先生持有公司143,325,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5.81%，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张翼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出生，材料学专业工学博士。2007年6月至2009年5月曾任广东东鹏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博士后研究员，2009年6月至2010年11月任公司研发总监，自2010年12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张翼先生持有公司2,319,120股股本，占公司总股本的0.42%，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张晨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国籍，1977年出生，金属材料工程学士，中级工程师任职资格（冶金类）。2000年至2002年，任宁夏东方铝业铍铜分公司助理工程师；2002年至2010年，任西北有色金属冶炼厂银川分公司车间主任；2010年至2016年，任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车能源材料分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9月加入佳纳能源，2019年1月至今任佳纳能源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张晨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秦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 年出生，高分子化学博士后，教授。历任中科院化学所有机固体副主任、副教授，中科院化学所科技处处长、所长助理，中科院高技术局副局长，中科院工程热物理研究所所长，中科院广州分院院长，中科院力学所所长，中科院力学所广东空天研究院院长。现任中科院力学所研究员、中科院力学所广东空天研究院执行院长，兼职全国微细气泡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主任委员。

截至本公告日，秦伟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蒋岩波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 年出生，经济学博士，教授。历任江西财经大学法学院副院长职务，2009 年 7 月担任江西财经大学图书馆馆长，2016 年 1 月辞去馆长职务，现为江西财经大学法学院专职教师。曾担任江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内务司法委员会法律顾问、南昌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江西省保险业协会调解员。现为江西财经大学法学院教授，中国经济法学会理事，公司现任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蒋岩波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

被执行人，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刘连皂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出生，中国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1996年7月至2000年1月任石家庄焦化厂会计，2000年1月至2003年12月任河北通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项目经理，2003年12月至2013年6月期间，曾任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项目经理、副所长，2013年7月至2016年7月，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副总经理，2016年至今，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沙自贸区分所副总经理。公司现任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刘连皂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